

# 廣 韻 聲 系

沈 兼 士 主 編

上 冊

輔 仁 大 學 發 行

## 廣 韻 聲 系 序

此書之編纂，經始於民國二十二年之秋，初以廣韻之字分韻排比，凡同在一聲者皆依次系聯之，然後綜合叅校，併其所同，以爲綱，而<sub>下</sub>四十一聲類之次第敍列之。稿凡三易，歷時十載，始成編。蓋雖爲排比之作，然磨礪切磋，考訂是非，旁衍周洽，非貫全書不足以爲之。今觀此書，於古今文字蕃衍變易之迹，均已示無遺，即形聲音義相關之理，亦可緣類而求，其有功於小學者淺。好鑒思之士，當能明其用心之所在，進而追琢其章，恢弘其義，則善。是編殺青既竟，久未印就，今方幸觀厥成，且將流之宇內，謹而爲之序。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八月新會陳 埼

## 廣韻聲系編輯旨趣

吾人欲建設漢語學，必須先研究漢語之字族；欲作字族之研究，又非先整理形聲字之諸聲系統不可。廣韻一書，爲記中古文字之總匯。其形聲字，比之說文，多逾三倍，其語彙亦較文玉篇爲完備。集韻類篇而降，字數雖有增益，然率多變體俗書，增猶不增也。故廣韻實爲承前啟後之中心字典，凡漢語語根及語之縱橫衍變，均可由其諸聲系統爲出發點以推求之。今即據此書，取其形聲字之主諸字爲綱。凡各韻中屬於某主諸字之諸被諸字，櫬聚系屬於同一主諸字下。各主諸字之排列，依四十一聲類，始見「終」「日」之次序爲先後。同聲類者，又以二百六韻之次序爲後。其被諸字復爲他字之主諸字者，則依其相生之次序，順遞記。如是則同一主諸字所衍之諸聲字，其脈絡相承之迹，一目了然。至於反切等呼，均逐字注明，復以瑞典高本漢所擬切韻音標記之，俾便研究讀音問題。此書之主要旨趣，約有下列四點：

- 一、敘列周秦兩漢以來諸聲字發達之史迹。
- 二、提示主諸字與被諸字訓詁上文法上之各種關係。
- 三、比較主諸字與被諸字讀音分合之現象。
- 四、創立以主諸字爲綱之字典模範。

本書編輯時，凡說文以下之字典韻書與近世發見之韻唐韻寫本及廣韻之各種版本，均經參校異同，分加案識，得此編，不啻兼蓄衆善也。

沈士誠

## 廣韻聲系敍例

一、本書取廣韻之字依其諧聲之系統編纂而成，體例有如清人之說文諧聲譜，而清人之書，皆以古韻部分爲統領，是書則以四十一聲類爲綱紀，是其異也。蓋凡諧聲字之主諧字聲紐相同者皆歸爲一類，每類之主諧字及其被諧字又均依其見於廣韻韻次之先後排列之；平聲居首，上聲次之，東韻居首，而冬韻次之。其主諧字之紐次在後，而諧聲字之紐次居前者，則以主諧字爲準，先列與主諧字同紐之字，次列其他聲紐之字，如溪紐主諧字下有見紐字，即先列本紐字，次列見紐字是也。如是文字孳生衍行之次第，皆可一目了然，且全書於每字之音讀義訓，並載無遺，因之形聲相益之理得，音義相輔之事備，於韻書字書之編製上，實別具一格。

一、廣韻之字，其諧聲系統至爲錯雜，有隸變，有俗體。凡說文所有之字，今悉以說文爲定。如字之從卯從卯，從曷從壽者，今多混殼莫辨，茲皆分別加以釐正。其大小徐所言有異者，則擇善而從，要以與音義兼合者爲宗。其並誤者，則兼采清人段玉朱桂之說，以正其謬。至如說文所無之字，審形定音，皆研尋再三，而後著之于篇，無敢妄作，貽誤後來。

一、本書諧聲字之排比，固以說文爲主，然廣韻諧聲字之偏旁，頗多變省，雖不盡合說文，揆其音義，亦無乖互，或且爲經典承用之文，凡此即以廣韻爲主，字從某聲，即列於某聲下，不復援據說文，改訂韻一。

一、說文兩見之字，有諧聲不同者，本書則依據說文之音義，參校廣韻，定其音旨。如塗字說文兩見，水部云：塗，涂也，從水，從土，尤聲，讀若隴。土部云：塗，涂也，從土，澆聲，而廣韻腫韻塗，力踵切，塗也，與說文水部塗字音義並合，今故即列入尤聲。

一、廣韻之字若從說文之重文得聲，而書中有說文之正文，無其重文者，即以此字列於正文之下。如𦥑字，說文從鼓𦥑聲，廣韻無𦥑字，據說文𦥑爲淵之省體，故𦥑即列於淵下矣。若字從說文之正文得聲，而書中有說文之重文，無其正文者，則增補說文之正文以爲諸被諧字之主諧字，其外以規○爲識。說文無者，則旁考玉篇

類篇切韻唐韻集韻等書補之。若諸聲字所從得聲之字不見於廣韻，而根據他書證明此字之或體已見於廣韻者，則諸被諸字即系於此或體之下，加案陳明。即如廣韻鈞頤二字均從唇聲，而廣韻無唇字，據故宮本王仁昫切韻唇即廣韻之唇字，故即列鈞頤於唇字之下。如其音旁均不見於各書者，即列於音旁所從得聲之下，如饑從禡聲，而各書無禡字，即列入現聲是也。

一、說文一字之重文，廣韻有與正文分之爲二者，本編或從說文定爲一字，或從廣韻區分爲二，皆以二者有無諧聲之關係及意義之變遷而定，不盡從說文也。如蠶之與蟲，雲之與云，僅爲形體之增益，而無意義之變遷者，均定爲一字。至如匱空，又刈，其實，照鑑之類，廣韻不以爲重文，且義訓不同，則不合爲一字，而以匱從瓦聲，刈從父聲，其实從其聲，鑑從皿聲，各列於所從聲母之下。若夫說文本爲二字，而廣韻合爲一字者，今皆依說文分判爲二。如蓐前說文有別，蓐會意，前從刀蓐聲，廣韻列蓐於前下，爲前之古文，與說文有異；今依說文列蓐爲聲母，前爲蓐之諧聲字，條理秩如，無容混殺。他如董董，索繖，襪襪，羃羃，惠德，孚號之類，皆其例也。又廣韻字下所列之古文，每每爲說文之正篆；而其正文，則或爲說文之古文，或爲後世之雋變，與諧聲之旨不合者居多。今既列諧聲，胥以合乎說文之正篆者爲主，以明其聲韻相諧之理。其正文重文之次第，則因仍舊貫，不加更易。如廣韻臤字下列𠙴𠙴爲其古文，考說文𠙴爲正篆，從田每聲，故爲古文；今依說文，故𠙴𠙴三字均列於每聲下，是也。

一、本書所用說文，大徐本爲孫氏平津館叢書本。小徐繁體爲祁刻本，必要時或參用汪本馬本，均於字下注明。

一、本書諸聲字之排列既依據說文而作，而許氏之言亦有訛謬，案之殷周古文，往往不合。或字非諧聲，而誤爲諧聲；或字從某聲，而與本音不諧；或云省聲，而非省聲；或字爲諧聲，而誤爲會意；如此之儔，其例至繁。雖欲廣加判定，虛有未周而近人新解，亦不盡可信。故仍本許氏之說，不便輒加更易。墨守之謾，固所不辭；鼠璞之譏，庶幾免焉。

一、廣韻之字非說文所有，其諧聲系統有不易辨識者，則旁攷玉篇集韻諸書定其所從。

如洽韻曉字，侯夾切，從甲聲，抑從夾聲，卒不易辨，考之玉篇此字列於甲部，是從甲夾聲也，故本古曉列夾聲下。又如夬韻歟，楚夬切，其聲母爲何，初不能定，及考之集韻，字本作歟，或作歎，亦省作歎，是歎從歎聲也，故本古歎列歎聲下。又如麻韻以遮切有薜荔二字，模爲木名，知其從芽得聲；而薜訓枲屬，則不知從何得聲矣。考集韻荔爲荔字或體，則荔亦從芽得聲也。廣韻雖非重文，有集韻可考，則凡形體變易以致主諧字不易定者，皆可迎刃而解矣。

一、說文之諾聲字本有省聲一例，所謂某從某省聲，是也。考許書凡言省聲者，非虛音韻相諧而已，其間亦頗有因聲以見義者。前人不明此理，遇大小徐云省聲者，輒喜改從某聲，或別立新解，殊未有得。今廣韻所收之字，凡說文明言爲省聲者，皆從之而不改。大小徐本或言省聲，或不言省聲者，本書則以省聲之字與所從省之字有無意義之關係爲定。如廣韻遇韻堅，塚也，才句切。說爻土積也。大徐從土，從聚省；小徐作聚省聲，朱氏聲云取聲。案聖訓土積，與聚音義相關，當依小徐作聚省聲爲是，朱氏改爲取聲非也。至於非說文所有之字，亦有可以定爲省聲者，如廢韻臥獸二字，符廢切，與吠同音，必從吠省聲。模韻酥字素姑切，與稣同音，必從稣省聲是也。然亦必以同居一韻一紐者爲限，其稍涉疑似者，則或列爲意符，或不定爲省聲，不敢曲爲穿鑿。如葉韻臘字箇輶切，訓草木白華，與臘燁同音，說文燁從火臘省聲，而燁則作從白華會意，本書此字即據說文定爲意符字。又如虞韻煦，況乎切，煦瞞笑兒，疑此字從煦省聲，第未能確定，故列於句聲，惟論其諧聲不誤，而不論其掌乳之次第矣。

一、廣韻之諾聲字有形旁不可解者，姑依其所由得聲排比之。如合韻候閼切之函齒二字，形旁均不可解，惟知其從合得聲，故列於合聲下。

一、本編既以廣韻諾聲字爲主，依四十一聲類排比之，其意符字則附錄於每紐之末。附錄又分二類：一爲純意符字，凡象形象意之字不爲主諧字者屬焉。一爲疑似之音符字，凡字之紐韻與聲母不諧，或字體分析不明者屬焉。但紐諧或韻諧者，仍列爲諧聲字。如蠅有昨閑土山土連三音，紐諧，韻不諧；洙音盧感切，韻諧，紐不諧；本書均列爲諧聲字是也。

一、廣韻之形體有與音切不諧者，或字形有誤，或反語有疏，今並參校他書及唐本切韻，一一訂正之。然亦有形音相應，而實爲訛體者。如屋韻之娘音盧谷切，案說文此字從立從彔，彔籀文魁字，廣韻既訛作𦵹，遂出盧谷一音，今以說文爲正，故收入意符字。又有因字形有省改而別造一音者，如酈字廣韻有芳無盧谷二音，考說文此字本作酈，從邑厲聲，俗省作酈，故廣韻有盧谷一音，實則非也。凡此皆探本求原，刊其疏謬。至於義訓相同，形體相似，而音讀不合之字，亦有不易定其是非者，則惟有加案申明，不敢擅自改訂矣。如猶韻𠀤，以轉切，訓小風；而綫韻又有𧆸字，以絳切，注云：再揚穀，又小風也。案𠀤聲與以絳切不合，考之玉篇集韻並有𧆸字，玉篇徒曾切，集韻徒外切，則此字果當從竟抑當從𠀤，殊不能定。惟從𠀤而讀以絳切，音有不合，故於𧆸下加案注明。

一、廣韻之字有形義相同而音有兩歧者，依音定聲，則甲音與字之左旁相合，乙音則與字之右旁相合，所謂一形二聲是也。如疋有陟利於刃二切，臻有力膺紀力二切，箇有爭義平義二切，麌有如之胡官奴禾三切，翻有苦候空谷甫鳩三切，其間何者爲本音，何者爲變音，去古遠遠，難以定其先後。今則審音歸類，分列兩處，不加合併。

一、廣韻中形體相同之字，其聲義有不盡相同者，如歌韻胡歌切之荷，訓蕷蘆草也，字從艸河聲；古俄切之荷，注云：荷澤水在山陽湖陵縣，則字從水苛聲。元韻之懲於袁切，訓爲懲枉，字從心宛聲；而阮韻之懲，於阮切，訓小孔貌，則字從心怨聲；此雖形體相同，而音義各殊，今皆一一研覈，分辨偏旁，定其所從。又有形體相同之二字，而性質有形聲與會意之別者，如嵯韻之𡊚，徒古切，瓶也，從瓦土聲，與草韻之𡊚，口含切，丸器，從土瓦會意者，有別。又緝韻之𦥑，似入切，簾𦥑，修船具也，從竹習聲，與祭韻之𦥑，祥歲切，古文𦥑，有異。凡此一類，並加審悉，形聲者各諧其聲，會意者則列入意符字。

一、廣韻一字之重文，以省體變體爲多。其與本字同從一聲僅增減偏旁者，本編皆依舊附於本字之下。其另諧他聲者，則分別列之。如迹之重文作速，迹在亦聲，速則列入束聲；𦥑之重文作𦥑，𦥑在旦聲，𦥑則列入鹽聲；是也。惟欲明其關係

係，仍於本字下錄其重文，而外加括號，以表明此字非從本母諧聲，乃附見之意也。至於此另諧他聲之重文，既列於他聲之下，仍注明此字同某，庶幾學者可以因此以知彼。若諧聲字之重文為意符字者，則收入意符，而本字下亦錄其重文，加括號以識之。若字之正文從其重文得聲者，則列重文為首，而以正文為被諧字，列於其下。如檄字係散之重文，今以檄為主諧字，散字為被諒字，是也。若字之正文為意符，而其重文為諒聲者，則各歸其類，不相雜亂。如鑑韻望蒲鑑切，深泥也，從土從泥得義，為意符字；其重文作瀘，從水並聲，為諒聲字；故瀘入意符，瀘則列入並聲矣。若正文為諒聲字，而重文為譌體者，則重文附於正文之下，不列入他聲，亦不入意符字。如代韻塙，徒耐切，重文作塙，塙非從彙聲，實為塙之譌體，因即附於塙字下是也。至如正文為重文之譌省，或正文形體譌舛，而注中所出之或體不誤者，則據重文及或體所諒之聲旁系辨之。如沒韻麪，麥屑，蘇骨切，重文作麪，麪殆即麪之譌省，故列麪於屑聲。又如眞韻噭，苦郭切，案此字從敦聲，與音切不合，注云或作哪，是字當從口郭聲，從敦者，乃譌體也。今即從注文列噭於郭聲矣。

一、本書之主韻字既依聲類排列，若第一主諧字有二音，一音之聲紐在先，一音之聲紐居後，則此字列於前一聲紐之下。即如折字，廣韻有杜奚旨熱常列三音，旨熱常列屬正齒，杜奚屬舌頭。前二音雖屬常見，而依四十一聲類之次第，舌頭居於正齒之前，故折字即列於定母。雖不便於尋檢，而本書附有筆畫索引，亦可一覽即得。若主諧字之二音同歸一紐，而其韻次有先後之異者，則從其韻次在先者列之。若主諧字有二音，一在此韻，一在彼韻，而二者之字形不同，一為正體，一為變體者，則雖變體之韻次居前，而仍以正體之韻次為準。

一、主韻字之有數音者，皆依其紐韻次第之先後，舉其反切，列於本字之下。

一、廣韻中一字有兩讀者，往往分注又音某某切。其未注又音，或又音之反切彼此用字不同者，本書皆加案注明。若又音所屬之紐韻與重出字所屬之紐韻不合，或係類隔，或係音近，則亦注明疑即某韻某某切。

一、廣韻中所注明之又音字，形體時有不同，有正體，有變體。若立為主諧字時，得

當爲一字，變體附見於正體之下，而外加括號以別之。如端紐之沃沃，非紐之庫  
俾俾，是也。

一、廣韻中有數字之又音同注於一字之下者，如葉韻箇，山柳切，注云：箇箇歌歌並又  
所治切，是也。本書於箇歌歌三字下則均加又音案，云某注又音某某切。

一、本書各主譜字皆書爲粗體，以別於被譜字。又爲明瞭譜聲次第之先後計，於闌內  
每字之左方加畫豎線，覽者視線之多寡，自可明其擊乳之次第。要言之，凡第一  
主譜字皆無線，其被譜字則加豎線；其被譜字下復有被譜字者，加畫雙線；餘皆依  
次類推。

一、本書於各組主譜字及被譜字排比終止處，均記明本組之字數。且第二主譜字及其  
被譜字各組間皆加一橫線分隔之，以清眉目。

一、每一主譜字或被譜字，於闌內標記其反切音讀，闌外並記其紐韻等呼，反瑞典高本  
漢（B. Karlgren）所擬之切韻音值，以便比較研究。惟高氏所擬之切韻讀音，屢  
有更易，今之所標，乃據其分析字典，詩經研究，及漢語詞類等書，參訂而得，學  
者自可翻檢原書。至於等呼之說，皆以韻鏡七音略爲準，四聲等子，切韻指掌圖  
，與廣韻不盡相合，故不取焉。

一、本書每紐之譜聲系統均於書眉注明，以便尋檢。

一、廣韻傳世之刻本，有詳本略本之異。詳本有宋刻小字本，張氏澤存堂本，黎氏古  
逸叢書本；略本有元泰定本，明經廠本。本書所用爲張氏澤存堂初印本。張刻出  
於宋刻，且通行最廣，故以之爲底本。所錄點畫悉仍其舊，以存其真。惟避諱缺  
筆字，添寫不顧而已。至於張刻與其他各本不同處，亦擇要疏錄，加案注明。

一、廣韻各字注文，本書悉行登錄。其徵引姓氏族譜及地志山川圖記，文繁不載，無  
關音旨者，則酌量刪節，以省篇幅。凡刪節處，均以虛線……爲識，以資審別。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六月 周祖謨補識

阜

何滿  
及二  
嶧

山名在

南齊

緩

胡管

窺

鑊

大嫁食

乃管

及三

暖

或作

曉

作

𧆔

板

肩未弱博

胞

水瓦

布縷

琯

斷

絃疎化

伴

蕪

潭

水中

韁

帶

但及一

覃

平他

多早

願

落早滿

袁

寄

箭

各

軒

西釋

禾

摩屋

散

蘇早徵

餅

解贊

非

呼

彈

菜偏

空早及一

潛

敷板館

繫烏板

板

布縷

一疎而致

穢

面亦奴

疎

疎

備

武突一日

反一

及一

寬大不

下板反天始曉

大日生

曉

板反二

曉

收板反一

晝

方板反一

晝

視見或減

正王板反一

斬

五板

戮物

竟

大手笑民

相板反一

鴻漢草止紅草紅身肥缺

大赤

澤水赤道曰赤澤

水赤也出說文

聚吉作聚草生

也相紅反石一

義聚

翁

鳥紅反四按文頭毛也

炳炳炳炳翁

本或見

急

吉作急眉

急及八加一

急

據據

大

轄轄轄轄轄

轄四

聰

聰緇色青黃馬

鑑鑑鑑鑑鑑

屋中會也

應應應應

通他紅通

通通通

通車洞

惆惆

病憂

本細文字

無反子加

無無無無

無

梭

拆拆拆拆

縫縫縫縫

飛而斂足

織織織織

九疋真反

織織織織

織生織

織織織織

石首

梭梭梭梭

馬織俗

織織織織

織

塉

按說文種也一曰內其中

蓬蓬蓬蓬

薄紅蓬草

蓬蓬蓬蓬

竹以織者

蓬蓬蓬蓬

大兒呼

河魚

同反三

河魚

心聲

河魚

河魚

棬

麻公反小蘂人尤孔反二

棬棬棬棬

入冬嶺峽五公反一

棬棬棬棬

小廣兒

棬棬棬棬

亦從冬

棬棬棬棬

从水入大水

棬棬棬棬

小水入大水

棬棬棬棬

棬

鷗

山海經鷗鷗

鷗鷗鷗鷗

案五及

鷗鷗鷗鷗

西域在瑠

鷗鷗鷗鷗

案二

鷗鷗鷗鷗

案二

鷗鷗鷗鷗

案二

鷗鷗鷗鷗

鷗

牕

案古冬牕聲戶冬反一

牕牕牕牕

案作牕

牕牕牕牕

案及二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牕牕牕

牕

攻

按古冬攻聲戶冬反一

攻攻攻攻

力宗作攻

攻攻攻攻

案及二

攻攻攻攻

案及二

攻攻攻攻

案及二

攻攻攻攻

案及二

攻攻攻攻

攻

礮

征俗長松行火

礮礮礮礮

火種小龍

礮礮礮礮

及四

礮礮礮礮

主為龍

礮礮礮礮

行只

礮礮礮礮

鷙鳥名

礮礮礮礮

礮

類思似姬卷之七

及七

春基箕箕嘉州

可以

謀辭詩周

及四

詞似故

祠錄辭

及五

辭

及六

辭

又作

釐理

一曰福

狸

似

毫

勢

利

斐

斐

裡

從王與

字出六

聲

半天東

留

則持渴水

名

始又相

皆久

聲

及八

渴

車又建

錙

鍔黑

魚名

僖

樂詩其

歡

牛

熙

和嬉美一

禧

福語病

喜

音

癡

五之

始

牛吐

苦

打治直之

持

之及三

嘻

嗜

疾之

嬉

石鷁

鷁

鳥名

茲

子穀

孳

息

嬉

音

嬉

多

嚙

口

聲

黑金

鑑

劍之

鑑

之及七

暉

日

暉

張微

美聲

飛

暉

后春

暉

魚有

暉

音葉玉

暉

非及七

暉

漫

漫

采微

桂石名

暉

或蓮方

暉

之及九

暉

小產

平縣名

暉

逐珠快

暉

之及一

暉

鼎

暉

鼎之

暉

鼎

暉

鼎

暉

鼎

暉

鼎

暉

鼎

暉

之及九

暉

水霏

音非非妃

暉

大芳尾音非

暉

非二及

暉

水霏

暉

之及九

暉

水霏

水霏

暉

之及九

暉

水霏

水霏

暉

之及九

暉

水霏

水霏

暉

會幕又桂列仙傳

迷遠也

出馬蹠上馬

偏

又音篇

三，有美門似面及二

譯蒼

扁

四首及二

篇

摶

懸繩望

轉

流轉又

張宛及一

行

水也溢也豐競予

蓬

蔓蓮不繫

羨次連也

狃

狃馬又直

反轉

張宛及一

轉

大箭及一也

轉

知憲及三

傳

即馬又直

名長八十

加

𠙴

呼解

蘇布翟

賣未他

𢃏

視見周禮云大

夫衆未曰

頰

萍縛云

𦵹

趙

叫噭楚聲

六條

川審深

吊

多嘴

𠙴

當良

𠙴

魚

說文六寫

宣深也加

口

叫呼古

吊

道九

𠙴

行膝又

𠙴

急

古脣及

𠙴

深聲

尿

亦作溺

𦵹

𠙴

金鑑又

掉

振也搖也

又伎子也

調

選也韻

調

說文云草

𦵹佳

慕蘿又音苦

𠙴

度又

擊

說文云擊

力吊又五加一

𠙴

力吊又五加一

𠙴

田器又音苦

𦵹

音律

𠙴

度又

𠙴

五吊燒

狂

大澆

又音鼻

突

隱暗發俗

作突東南

𦵹

音律

唐寫本唐韻(吳縣蔣斧舊藏此據羅氏印本)

**五 阳** 鬚 饵 憲 稔 植 蔽 打鉛齊 錄  
瞳 檻 檻 穅 椱 桀 銮 又七奉及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桀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  
曉 晓 晓 惜 桊 桊 銳 落

唐寫本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(故宮博物院藏此據原照片)

原無解字

附以另二行音字原  
無某上猶能辨別者  
識字正文意轉不可

19  
鄉  
南陽  
縣名

瑣錄

四三

窶

搏

慙

整

橫

反

酉

咅

飲

四

暫

時

莫

欲

又呼

倉

甘

反竹垂

一

病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明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蟲又似羊反審又征羽飛

痒

羊

頭

蟲

羊

頭

蟲

羊

頭

蟲

痒

羊

頭

蟲

羊

頭

蟲

羊

頭

蟲

糲

穀

上

糲

穀

上

糲

穀

上

糲

作

水

傷

且

憂

思

戶

符

方

反

作

火

羊

反

亦

作

傷

房

偏

防

羌

西戎

牧羊入

從羊

居

反

采

名

加

犬非

从儿奇字

加

犬

非

亦

作

壘

壠

正

作壘

莫

人

楚

似

臤

臤

腹

祭

神處

又打穀

攘

以手

舉

又

舉

疾

行

義

荷



五代刻本大唐刊謬補缺切韻(巴黎國家圖書館藏此據原照片)

大宋重修廣韻一部

凡二万六千一百九十四言

注一千六百九十二字

准景德四年十一月十五日

勅四聲成文六書垂法乃經籍之資始寔簡冊之攸  
先自吳楚辨音隸古分體年祀歸遠人習多門偏旁  
由是考讌傳寫以之漏落矧注解之代人諒教授之  
何從爰命討論特加刊正仍令摹印用廣頌行其道  
學之無疑俾永代而作則宜令崇文院彙印送國子  
監依九經書例施行牒至准

北宋監本廣韻（日本金澤文庫藏此據原照片）